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被动减持计划未实施且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证券”）拟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处置王和平先生质押的公司股份 16,140,000 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载的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4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长城证券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已经到期，其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一、本次被动减持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，公司股东王和平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被实施本次减持计划，王和平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2,989,678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.00%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王和平先生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王和平先生被动减持情况与公司此前预披露的被动减持意向、承诺、被动减持计划一致。

3. 王和平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的实

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